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函

地址：40247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 362 號

聯絡人：賴明利

電話：(04)22295848 分機 214

傳真：(04)22298240

電子信箱：ch0190@boch.gov.tw

22069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 37 號 12 樓 A3

受文者：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5 日

發文字號：文資物字第 1023006142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活動簡章 1 份

主旨：檢送「2013遺址與營建工程講座」簡章1份，惠請協助宣傳並轉知相關業務主管人員及承辦人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讓公私部門相關單位對開發行為遇遺址之衝突處理方式及其相關法令具有正確觀念，本局特別策辦為期1日之講座，期由結合實務與個案分享，提供開發工程等相關單位一套參考處理模式。
- 二、本次課程招生對象如下，惠請協助訊息轉知：
 - (一)政府機關等相關單位(如都計建管、土木工程、道路建設、交通運輸、國防軍事及文化資產等)人員。
 - (二)建築師、土木、結構、大地、測量、水利技師，民間營建業工程部門。
 - (三)遺址定著土地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
 - (四)考古學、人類學及營建工程等相關科系學生。
- 三、本講座分北部場(8月30日)、南部場(9月6日)兩區辦理，報名方式及相關細節惠請參閱附件簡章，活動免費，公務人員全程參與者可登錄終身學習時數6小時。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營建工程相關機關構、各縣市政府文化局(處)、考古及工程相關科系

副本：本局古物遺址組、財團法人樹谷文化基金會

代理局長 施國隆

第1頁 共1頁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102.8.08

收文號: 3626



1911年

報名簡章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2013 年「遺址與營建工程」講座 報名簡章

壹、緣起與目的

近來臺灣開發行為逐漸增多，其中不少為政府機關肇劃之營建工程，為了避免政府單位或民間營建工程單位因不熟稔遺址類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相關各項子法，造成其開發行為誤觸《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甚至破壞臺灣珍貴的文化資產，故特辦理本講座，企望藉本次課程後，俾讓公部門各相關單位（如都計建管、土木工程、道路建設、交通運輸、國防軍事及文化資產等）、民間營建工程單位及遺址管理人對於遺址相關法令、處理程序及實務執行方面具有正確觀念，對埋藏於地底文化財之管理維護等面向有更多的認識，進而保存並推廣精采多元的遺址文化。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文化部
- 二、主辦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 三、承辦單位：財團法人樹谷文化基金會

參、參加對象

- 一、政府機關相關單位人員
- 二、建築師、土木、結構、大地、測量、水利技師，民間營建業工程部門從業人員
- 三、遺址土地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
- 四、考古學、人類學及營建工程等相關科系學生

肆、報名方式

- 一、網路線上報名：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9MSzU-eYH7a76XMPmv6t1zviegIS_5kqS6xA5hhcqac/viewform

2013 遺址營建工程講座

近來臺灣開發行為逐漸增多，其中不少為政府機關掌劃之營建工程，為了避免政府單位或民間營建工程單位因不熟悉遺址類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相關各項子法，造成其開發行為誤觸《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甚至破壞臺灣珍貴的文化資產，故特辦理本講座，企望藉本次課程後，俾讓公部門各相關單位（如都計建管、土木工程、道路建設、交通運輸、國防軍事及文化資產等）、民間營建工程單位及遺址管理人對於遺址相關法令、處理程序及實務執行方面具有正確觀念，對埋藏於地底文化財之管理維護等面向有更多的認識，進而保存並推廣精采多元的遺址文化。

詳細資訊請見報名簡章

*必填

姓名 *

欲報名之場次 *

身分證字號 *

(辦理保險所需)

電話 *

生日 (例:1977/07/07)

(辦理保險所需)

地址 *

緊急聯絡人 *

緊急聯絡電話 *

報名資格 *

午餐 *

是否須搭乘接駁車 *

其他備註

圖 1：報名網頁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8/23 下午 17:00 止，報名後 2 日內系統將會發送完成報名之電子郵件通知信，如未收到請洽本活動連絡人。

三、錄取原則：本活動於報名截止日後結束統一由承辦單位先依報名資格順位排定、同依順位者再依報名時間先後進行審核，決定錄取名單，額滿為止。

四、錄取名單

1. 電子郵件通知：錄取名單將於 8/27 及 9/3 公告於本局網站，預計總錄取名額為 100 名。

五、其他報名注意事項

1. 報名疑問聯絡電話：如遇網路報名系統有問題致無法報名或有任何疑問時，請於上班日(週一至週五 9:30-12:00、13:00-17:00)洽活動承辦人吳小姐(電話:06-5894802 分機 1029)。

六、簡章下載：

(一)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http://www.boch.gov.tw/>「活動快遞」→本局活動專區

(二)樹谷文化基金會，活動訊息

http://www.tvf.org.tw/site_item_list_1.php

七、連絡人員：財團法人樹谷文化基金會吳小姐

(電話:06-5894802 分機 1029)。

八、注意事項：

(一)本講座名額有限，錄取者若不克前來，請務必提早告知承辦單位，以便將機會讓予後補學員。

(二)本講座提供午餐，為響應環保，請學員自備飲水杯、筷子、湯匙等餐具。

(三)本講座不提供住宿，請學員自行安排研習期間的住宿相關事宜。住宿地點可參考附錄之資訊。

(四)如遇天候變化，課程須改期或延後辦理，請密切注意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網站 <http://www.boch.gov.tw/>「活動快遞」→「活動花絮報導」公告。

(五)參加學員請於當天上午 10 時前完成報到，若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則不提供課程講義、午餐

伍、費用：免費參加(公務人員可登錄終身學習護照時數 7 小時)

陸、場次時間與地點

場次	名額	日期、時間	地點	報名日期/ 錄取名單公告日期
北部場	60 人	8 月 30 日 (五) 8:30~17:00	宜蘭縣文化局二樓演講廳 (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二段 101 號)	即日起至 8 月 23 日 (五) 17:00
				8 月 27 日 12:00 公告錄取名單
南部場	60 人	9 月 6 日 (五) 8:30~17:00	樹谷生活科學館二樓多媒體教室 (台南市新市區中心東路 12 號)	即日起至 8 月 30 日 (五) 17:00
				9 月 3 日 12:00 公 告錄取名單

講師簡介

郭素秋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助研究員

江芝華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副教授

陸泰龍 國立歷史博物館研究助理

顏廷仔 國立暨南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

朱正宜 樹谷文化基金會考古中心主任

柒、講座課題與活動流程

I. 北部場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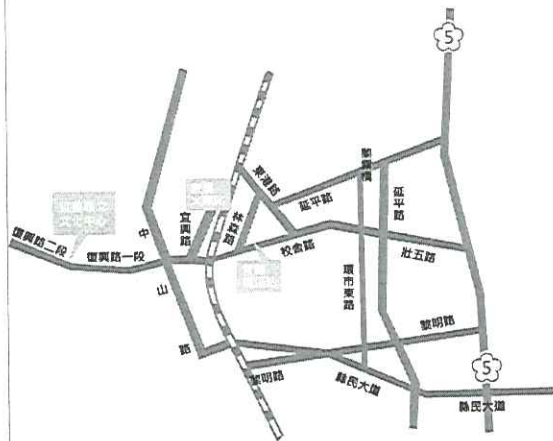
活動地點：宜蘭

集合地點：宜蘭縣立文化中心三樓（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二段 101 號三樓）

活動日期：2013 年 8 月 30 日（倘因風災無法如期舉辦，則順延一周）

表格 1 北部講座課程表

時間	內容	講師
08:30-08:50	宜蘭縣立文化中心報到	
08:50-09:00	開幕：長官致詞	
09:00-09:30	文化資產保存法涉遺址類法令介紹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長官
09:30-09:40	休息	
09:40-10:10	考古文化資產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介紹	陸泰龍 文化部審議委員 國立歷史博物館研究助理
10:10-10:20	休息	
10:20-11:20	遺蹟遺物初步辨識	郭素秋 文化部審議委員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所助研究員
11:20-11:30	休息	
11:30-12:30	宜蘭地區考古文化簡介	江芝華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助理教授
12:30-13:00	午休用膳	
13:00-13:30	實際案例研討	宜蘭縣文化局長官
13:30-15:10	實地參訪利澤簡遺址及考古工作室	邱水金 樹谷文化基金會考古中心研究員
15:10-15:30	換場	
15:30-17:00	工程開發因應考古遺址應注意事項與交流討論	朱正宜 財團法人樹谷文化基金會考古中心主任 宜蘭縣文化局長官
17:00	賦歸	



路線指引

【火車】

北迴線火車，至宜蘭站下車。步行宜興路→右轉復興路 1 段接 2 段，約 20 分鐘路程，即達本館。或至宜蘭轉運站，搭乘噶瑪蘭市區公車 771 線至「文化中心」站下。

【巴士】

噶瑪蘭、首都客運至宜蘭轉運站下車。步行校舍路→復興路 1 段接 2 段，約 20 分鐘路程，即達本館。或轉乘噶瑪蘭市區公車 771 線至「文化中心」站下。

【開車】

1. 台九省道→轉進復興路 1 段接 2 段，即可達本館。
2. 蔣渭水高速公路→38k 宜蘭壯圍交流道下→接縣民大道→右轉中山路 2 段→左轉復興路 1 段接 2 段，即可達文化中心。

【接駁車】

1. 請事先於報名表上註明，並於早上 7 點 20 分前至台灣大學大門口集合，搭乘接駁車。
2. 請事先於報名表上註明，並於早上 8 點 20 分前至宜蘭火車站後站集合，搭乘接駁車。

圖 2：北部場交通圖

II. 南部場次

活動地點：台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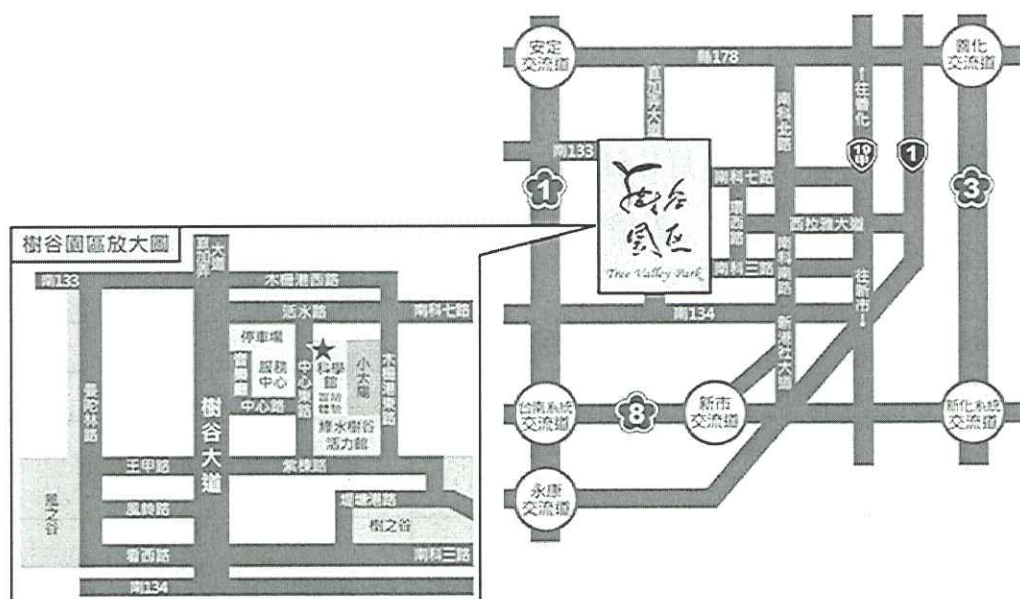
集合地點：樹谷生活科學館二樓多媒體教室

(台南市新市區中心東路 12 號二樓)

活動日期：2013 年 9 月 6 日 (倘因風災無法如期舉辦，則順延一周)

表格 2 南部講座課程表

時間	講座課程	講師
08:30-08:50	樹谷生活科學館報到	
08:50-09:00	開幕：長官致詞	
09:00-09:30	文化資產保存法涉遺址類法令介紹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長官
09:30-09:40	休息	
09:40-10:10	考古文化資產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介紹	陸泰龍 國立歷史博物館研究助理
10:10-10:20	休息	
10:20-11:20	遺蹟遺物初步辨識	郭素秋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所助研究員
11:20-11:30	休息	
11:30-12:30	台南地區考古文化介紹	顏廷仔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12:30-13:00	午休用膳	
13:00-13:30	實際案例研討	台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長官
13:30-15:10	參觀南科考古陳列館、看西遺址及南科遺址識別標誌	劉鵠雄 樹谷文化基金會考古技士
15:10-15:30	換場	
15:30-17:00	工程開發因應考古遺址應注意事項與交流討論	朱正宜 財團法人樹谷文化基金會考古中心主任 台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長官
17:00	賦歸	



路線指引

【開車】

南下

國道一號安定交流道下→接 178 縣道(往善化)→右轉安定東路→右轉直加弄大道→直行接樹谷大道→左轉活水路→左轉中心東路→樹谷生活科學館。

國道三號善化交流道下→接 178 縣道(往善化)→左轉縱貫公路/台 1 線→右轉西拉雅大道→直行至環西路二段右轉→左轉南科七路→直行接活水路→左轉中心東路→樹谷生活科學館。

北上

國道一號由台南系統交流道下或國道三號由新化系統交流道下→接國道 8 號→下新市交流道→接新港社大道→左轉直行上高架橋(紅橋)→直行走南科南路→接南科北路→左轉南科七路→直行接活水路→左轉中心東路→樹谷生活科學館。

【火車】

可搭乘火車至新市火車站或善化火車站，再轉搭計程車前往樹谷園區。

【接駁車】

請事先於報名表上註明，並於早上 8 點前至台南火車站集合，準時搭乘接駁車。

圖 3：南部場交通圖

附錄 參考住宿地點

宜蘭住宿推薦/

			
	宜蘭大成商務飯店	蘭城晶英酒店	友愛大飯店
地址	260 宜蘭市新民路 31-35 號	宜蘭市民權路二段 36 號	260 宜蘭縣宜蘭市舊城東路 50 號 11 樓
電話	03-9362588	03-9351000	03-9363456
網址	http://daychen.chen.com.tw/	http://www.silksplace-yilan.com.tw/	http://www.yoai-hotel.com.tw/

台南住宿推薦/

			
	NGO 會館	台南高玉商務飯店 Takatama Hotel	香格里拉台南遠東國際大飯店
地址	744 台南市新市區中心路 8 號	台南市北區成功路 2 號 3 樓	台南市東區大學路西段 89 號
電話	+886-6-5889955	06-2201006	06-7028888
網址	http://www.treevalley.org/park_facilities_list.php?id=4	http://zh.hotels.com/hotels/424187/gao-yu-shang-wu-fan-dian-tai-nan-tai-wan/	www.shangri-la.com

